

# 共青团榆林学院委员会文件

榆林学院团发〔2023〕12号

---

## 关于开展榆林学院 2023 年大学生暑期文化 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 申报立项的通知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分团委）、各团学组织、学生社团：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主题教育为契机，用实际行动学习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回信精神和关于青年工作的重要论述，引导和帮助我们广大青年学生上好与现实相结合的“大思政课”，在社会课堂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坚定信念听党话、跟党走，学校决定组织开展 2023 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文化科技卫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现将立项申报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实践主题

学习二十大 永远跟党走 奋进新征程

## 二、实践对象

面向我校全日制在校生。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分团委）、各团学组织、学生社团，班级团支部均可组队参加。支持鼓励学校党政干部、专业教师，尤其是辅导员、班主任、学生社团指导教师及“挑战杯”“互联网+”等创新创业实践指导教师积极参与指导学生社会实践。

## 三、实践类别

### （一）主题实践

#### 1. 聚焦红色基因传承，担当青年使命

广泛开展红色专项实践，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论述，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常态化长效化。持续深化建党百年激发的爱党爱国爱社会主义热情，继续组织学生广泛学习宣传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依托各地红色资源，开展重走红色足迹、追溯红色记忆、访谈红色人物、挖掘红色故事、体悟红色文化等多种形式的活动，以重要时间节点为契机，深化仪式教育，引导学生弘扬伟大建党精神，让红色基因、革命薪火代代传承。

#### 2. 聚焦理论普及宣讲，唱响青年强音

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组织学生走进基层、边远地区、社区、农村、军营等，精心设计开展有内涵、有人气的

宣传教育活动，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更加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更加信心满怀地紧跟党的核心、人民领袖奋进新征程、建功新时代。结合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把理论学习、调查研究贯通起来，坚持读原著学原文悟原理，坚持多思多想、学深悟透，全面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科学体系、精髓要义、实践要求，做到整体把握、融会贯通。

### **3. 聚焦乡村振兴，勇当青年先锋**

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给中国农业大学科技小院学生的重要回信精神以及总书记关于“三农”工作的重要论述，持续深化乡村振兴青春建功行动，发挥我校专业优势，引领学生将课堂学习与乡村实践紧密结合，发扬实事求是精神，掌握密切联系群众方法，脚踏实地，自找苦吃，为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贡献青春力量。要深入乡村一线，特别是160个国家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广泛实施教育关爱、爱心医疗、科技支农、基层社会治理、生态文明建设等领域的重点项目，帮助发展乡村产业，改善基础设施，美化乡村环境，提升乡风文明，促进乡村公共服务，讲好乡村振兴故事。

### **4. 聚焦发展成就观察，坚定青年自信**

聚焦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国家取得的历史性成就、发生的历史性变革，以中国大地为课堂，以脱贫攻坚重大历史性成就、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定性成就等为现实教材，组织学生在国情考察、

社会观察、调查研究、学习体验、志愿服务中了解国情社情民情，感受全过程人民民主的生动实践，引导学生深刻领悟党的领导、领袖领航、制度优势、人民力量的关键作用，坚定紧跟党奋进新征程的信心决心。

### **5. 聚焦民族团结进步，展现青年担当**

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西藏、新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和中央民族工作会议精神，组织内地西藏籍、新疆籍学生开展“民族团结我践行”社会实践活动，组织内地学生到西藏、新疆等民族地区开展国情考察、地球第三极保护行动等社会实践活动，帮助和引导学生通过实地调研和观察，深入了解民族团结进步呈现的新气象，充分感知民族地区发生的新变化，当好民族团结进步的宣传者、示范者和践行者，不断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

### **6. 聚焦美丽中国建设，争做青年卫士**

以绿色发展为引领，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牢固树立和践行“两山”理论，组织学生深入城市社区、县域场镇和基层农村，投身“美丽中国·青春行动”“保护母亲河”等环保行动，向公众宣传生态环保知识，开展垃圾分类、绿色低碳、环境问题调研、水资源保护等实践活动，传播生态文明理念，助力美丽中国建设。

### **7. 聚焦基层志愿服务，传递青年温暖**

引领大学生广泛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鼓励青年学生主动深入社区、乡村、中小学校、福利机构等地，开展节约粮食主题宣讲、扶残助弱、法律援助、阳光支教、关爱“一老一小”等

志愿实践活动，推进青年志愿者服务社区行动等相关志愿服务，在服务中展示青春风采，在奉献中传递青年温暖。

## **8. 聚焦就业创业实践，展现青年作为**

组织动员大学生进政府、社区、园区、企业，参加政务实践、企业实习、兼职锻炼、职业体验、创业锤炼等实践活动。立足社会需求、运用专业所学，结合“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大创项目”等项目孵化，通过科创试验、技术转化、成果落地等实践活动，培养创新精神，提升科创能力，在科创报国的实践中体现青年作为。

## **9. 其他实践活动**

鼓励各学院结合实际，聚焦国家和区域发展战略，围绕学校“十四五”规划目标，发挥实践育人功能，广泛开展特色化、专业化、项目化的社会实践。

### **（二）专项实践**

**1. 创新创业实践专项。**组织我校2023年“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立项申报重点资助团队、“互联网+”青年红色筑梦之旅活动项目、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进行学习考察、社会调研、创新开发、创业实践等活动，获取与创新创业及科技竞赛有关的支撑数据。

**2. “挑战杯”竞赛“红色专项”。**按照《关于组织参加第十八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红色专项活动的通知》要求，围绕传承红色基因、发展成就观察开展社会实践，

形成短视频、调研报告等实践成果，提交作品参加“挑战杯”竞赛“红色专项”活动评选。

**3. 思想政治教育专项。**鼓励我校学生工作干部、思政课程专任教师、“青年讲师团”成员及青马班学员共同组队开展社会实践活动，主动融入“大思政”格局，积极开展新理论新思想宣讲活动。

**4. 青春聚力助振兴专项。**组织师生前往我校结对帮扶区县——陕西省清涧县，开展一系列以思政教育、科技助农、文化宣传、支教扶智等为主题的社会实践活动。

**5. 团中央、省级专项实践。**2023年团中央、团省委、教育厅还将联合社会有关方面开展部分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专项计划，具体要求待校团委通知后单独申报。专项计划信息可在团中央“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官方网站（[sxx.youth.cn](http://sxx.youth.cn)）查询获得。

## 四、时间安排

### 1. 策划动员、团队组建阶段（6月19日至6月23日）

（1）各单位应召开专题动员会，开展分层分类指导，做好社会实践活动项目申报的宣传、动员和指导工作，充分调动广大师生参与社会实践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2）学校将在出行前为有需要的团队制作“榆林学院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铭牌，请各单位下载并填写《2023年榆林学院暑期社会实践基地统计表》（附件1），并提供附件材料（包括每个基地简介、资质证明、共建协议等相关内容）。如拟新建

立社会实践基地，可下载填写《榆林学院社会实践共建基地协议（模板）》（附件2）。

（3）各单位要组织团学干部认真学习相关文件，密切关注团中央“三下乡”官网（<http://sxx.youth.cn/>）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学生自组团队实践项目的指导和申报工作。团队组织结构应设置合理，且应有一定数量的研究生团队。

## **2. 立项申报、答辩阶段（6月24日——6月26日）**

### **（1）各学院申报立项流程**

各立项团队根据要求填写《2023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立项团队申报表（院系）》（附件3），并将纸质版与电子版申报表交至各团总支（分团委）进行初审。

各团总支（分团委）须合理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在6月24日前组织申报团队进行答辩，并在校团委“奋斗”官网社会实践专题网站进行报道。应择优推荐校级立项资助团队，并根据答辩评审结果对推荐予以立项的团队进行排序，填写《2023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立项汇总表（院系）》（附件4）。以上资料须经院系党总支有关负责人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

校团委将通过申报书评审确定学校重点团队、校级立项资助团队及相应资助金额。各学院须按照1:1的原则配套资助一批院系重点团队。未通过学校立项资助的项目将自动转为院系立项项目。是否资助及资助金额由院系决定并报校团委备案。

### **（2）各团学组织与学生社团申报立项流程**

团学组织与学生社团申报立项，须填写《2023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立项团队申报表（团学组织与学生社团）》（附件5），并由指导教师签署意见后统一上报校团委。

### **3. 申报要求**

各二级学院团总支（分团委）、学生分会、志愿者协会原则上须各建立至少1支实践团队，实践团队人数应控制在5-15人，且必须至少有1名指导教师负责随队指导开展活动。各单位申报校级重点团队不超过1项；各学院至少推荐1项（学生人数较多的至少推荐2项）校级立项项目；各团学组织与学生社团限报1项校级立项项目。请各单位将以上资料纸质版于6月23日（周五）下午18:00前交至校团委办公室，电子版打包发至ylxytw@163.com，逾期不予立项。

### **4. 实践培训阶段（6月下旬）**

各单位应面向立项项目个人和团队，针对实践主题、内容、调研方法以及安全注意事项，促进社会实践的安全、高效开展。校团委将组织开展榆林学院2023年暑期社会实践出征仪式。

## **五、工作要求**

**1. 高度重视，加强育人成效。**社会实践是高校共青团发挥实践育人功能重要载体，是引导学生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效途径，各单位要充分认识组织开展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活动重要意义，切实加强领导、狠抓落实，引导广大同学在实践中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

**2. 精心策划，提升活动实效。**各学院要充分调动学生参加社会实践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加强指导培养、突出重点特色，推进实践过程资源共享、优势整合，鼓励同学们在社会观察和调研的基础上撰写高质量的调研报告和心得总结。将参与社会实践活动情况纳入学生综合素质评价体系，用好“第二课堂成绩单”。

**3. 加强管理，坚守安全底线。**各学院要加强实践团队管理和安全保障，提前了解服务地自然条件等信息，始终把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坚守意识形态和安全稳定底线，依法依规组织开展各项社会实践，指导教师随队加强指导，开展活动前和过程中要充分研判部署，做好突发情况的应急预案与处置。

**4. 强化宣传，彰显实践成效。**各单位在具体实践指导中要把握关键，抓好示范，加强对社会实践活动的跟踪、指导，充分利用新媒体平台，充分利用“三下乡”官网、中国青年网、陕西共青团网、中国大学生社会实践网站、榆林学院官网、榆林学院团委“奋斗”官网、院系官网及市级以上官方媒体等媒体平台，做好优秀团队及个人的宣传报道，不断扩大我校学生社会实践的影响力。

**联系电话：**校团委办公室      0912—3894438

**附件：**1. 2023年榆林学院暑期社会实践基地统计表

2. 榆林学院XX学院社会实践基地共建基地协议书

3. 2023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立项团队申报表（院系）

4. 2023 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活动立项汇总表（院系）

5. 2023 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立项团队申报表

共青团榆林学院委员会

2023 年 6 月 18 日

附件 1

## 2023 年榆林学院暑期社会实践基地统计表

序号	基地名称	基地所在地	开展社会实践领域或内容	是否为新建基地	年均接纳人数	基地联系人及电话	校内联系人及电话	是否需要校团委制作牌匾	备注（是否已经授牌或有协议）
1									
2									
3									
4									
5									
6									
7									
8									
9									

## 附件 2

# 榆林学院 XX 学院社会实践基地 共建基地协议书

社会实践活动是高校培养高素质人才的重要途径。为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广大青年学生通过社会实践“受教育、长才干、作贡献”，进一步提升大学生社会实践的内涵与质量，促进实践育人工作，加强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建设，充分发挥榆林学院 XX 学院 XX 团队的资源优势，保持长期联系和长效投入，落实榆林学院 XX 学院学生的社会实践环节，共同培育高素质的新一代大学生，甲、乙双方本着服务社会、相互支持、诚信协作的原则，经认真协商，就甲乙双方共建大学生社会实践基地达成如下共识，并签定协议如下：

### 一、双方责任和义务

#### （一）甲方责任和义务

- 1、甲方同意乙方挂牌榆林学院 XX 学院学生社会实践基地；
- 2、负责安排实践学生的食宿和实践场所，保证师生的安全；
- 3、甲方为乙方学生进行社会实践活动提供必要的条件、帮助和指导，尽可能按乙方的需要给予支持配合。

#### （二）乙方责任和义务

- 1、乙方发挥人才资源的优势，尽可能为甲方提供有关

文化、教育、科技等服务；

2、乙方每年暑假向甲方派遣 1-2 支优秀学生组成的社会实践服务团队，或 10 名左右优秀学生开展政策宣传、技术服务和调查研究等活动；

3、在保证完成学校规定的实践任务的前提下，实践学生可协助甲方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其他工作；

二、甲乙双方可进一步开展其他方面的协作和交流，相互提供便利和条件；

三、双方签定协议后，由乙方统一制作社会实践基地铜牌；

四、本协议自签字之日起生效，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商定；

五、本协议有效期暂定三年，到期可以经双方协商另签或续签协议；

六、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负责人签字：

负责人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附件 3

## 2023 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 立项团队申报表（院系）

一、团队基本情况						
团队名称	例：榆林学院赴陕西商南“文化惠民·艺路同行”暑期社会实践队					
学 院				实践地点		
实践类别						
实践内容						
实践时间	__月__日至__月__日			实践人数		
联系媒体						
接收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指导老师	姓名	学院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组队类型	（以通知内项目类型分类为准填写）					
团队组成	本科生 人；硕士生 人；博士生 人					
	<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院系组团 <input type="checkbox"/> 跨院系组团					
团队成员详细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专业	年级	联系方式
领 队						
宣传员						
3						
4						

二、实践日程安排	
月 日 至 月 日	
月 日 至 月 日	
月 日 至 月 日	
三、经费预算明细	
交通费	
住宿费	
其他费	
合计费用	
指导教师意见	<p>注：经费预算明细将作为团队立项资助与后期报销的参考依据，请如实填写后由指导教师签字确认。团队是否资助及资助金额由院（系）决定并报校团委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团队指导教师签字：</p>
院（系）意见	院（系）团委（团总支）意见
	院（系）党委（党总支）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 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字： 盖章</p>

（注：此表格纸质版正反面打印，可自行调整，但仅限一页）

备注：团队名称命名规则为“榆林学院赴某地（省份+市/县）某主题暑期社会实践（团队）”，其中团队主题应用双引号标出，主题为前后对仗性的文字应用“·”间隔。



## 附件 5

# 2023 年榆林学院大学生暑期社会实践 立项团队申报表

(校属单位、团学组织与学生社团)

一、团队基本情况						
团队名称	例：榆林学院赴陕西商南“文化惠民·艺路同行”暑期社会实践队					
组织/社团名				实践地点		
实践主题						
实践内容						
实践时间	__月__日至__月__日			实践人数		
联系媒体						
接收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指导老师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组队类型	(以通知内项目类型分类为准填写)					
团队组成	本科生 人；硕士生 人；博士生 人					
团队成员详细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学院	专业	年级	联系方式
领队						
宣传员						
3						
4						

二、实践日程安排		
月 日 至 月 日		
月 日 至 月 日		
月 日 至 月 日		
三、经费预算		
交通费		
住宿费		
其他费		
合计费用		
指导教师意见	<p>注：经费预算明细将作为团队立项资助与后期报销的参考依据，请如实填写后由指导教师签字确认。</p> <p>团队指导教师签字：</p>	
组织意见	学生组织主管老师意见	校团委意见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注：此表格纸质版正反面打印，可自行调整，但仅限一页)

备注：团队名称命名规则为“榆林学院赴某地(省份+市/县)某主题暑期社会实践(团)队”，其中团队主题应用双引号标出，主题为前后对仗性的文字应用“·”间隔。



---

团 委

2023 年 6 月 18 日印发

---